

##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3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涉及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0年4月2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关注函》中提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回复。鉴于本次《关注函》涉及的事项还需进一步核实，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关注函》。公司将积极推进回复工作，争取于2020年5月8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